

建设法治龙江 服务高质量发展

黑龙江省司法行政事业“十四五”时期发展回眸

□文/摄 周曼 本报记者 蔡韬

“十四五”时期，是全省司法行政系统践行法治初心、勇担时代使命的五年，也是全省司法行政事业实现跨越发展的五年。五年来，全省司法行政机关始终牢记“国之大者”“省之要事”，将坚持党的绝对领导贯穿工作全过程、各方面，深入践行习近平法治思想，锚定“十四五”规划确定的目标任务，一体推进法治黑龙江、法治政府、法治社会建设，在服务高质量发展、促进社会公平正义、保障人民安居乐业中展现了新担当、实现了新作为。



法治根基全面夯实 统筹效能实现新跨越

这五年，是推动法治建设立柱架梁、系统集成的五年。

全省司法行政系统以“系统思维”谋全局，将法治建设作为战略性工程统筹推进，从顶层设计到基层落地形成闭环，法治建设的“四梁八柱”日益稳固。

思想引领铸魂聚力。坚持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指引，举办了全省领导干部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专题报告会，开发习近平法治思想精品课程，开展全面依法治省优秀论文评选，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宣传、研究阐释蔚然成风，为全面依法治省注入了强大精神动力。

顶层设计纲举目张。科学绘制并高效实施法治黑龙江、法治政府、法治社会建设实施方案等重要文件，建立全流程督办催办机制，推动各项工作部署落地见效。建立法治建设白皮书定期发布制度，编制完成我省2023年、2024年法治建设白皮书，用详实的数据、鲜活的案例讲述龙江法治故事，法治公信力在公开透明中持续提升。

立法质效显著增强。完成中国（黑龙江）自由贸易试验区条例、黑土地保护利用条例等32部立法项目的审查，每一部法规规章都紧扣龙江发展需求，为维护社会公平正义提供坚实法制支撑。同步推动立法工作体系化建设，形成“1部政府规章为统领、8项工作机制为支撑、多项工作规范为补充”的政府立法制度体系，搭建省市县乡村五级行政执法联系点，让群众建议成为立法决策的重要参考。

法治信仰深入人心。创新开展“大美龙江 无法不美”特色品牌普法活动，将普法宣传与龙江自然风光、文化特色相结合，融入百姓生活的生动体验，省司法厅被评为全国“八五”普法中期表现突出单位。



黑龙江省仲裁联盟单位签署战略合作协议。

法治温度可感可及 惠民服务达到新水平

这五年，是民生法治保障纵深推进、效能倍增的五年。

全省司法行政系统深入践行“法治为民”宗旨，把群众急难愁盼作为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，构建全业务、全时空的公共法律服务网络，群众法治获得感成色更足。

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实现领跑。率先以地方立法的方式出台《关于加强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的决定》，印发实施意见，建成覆盖城乡、便捷高效、均等普惠的公共法律服务体系。推动12348公共法律服务热线与12345、12355等热线8台联动，累计接听群众来电180万通，成为龙江百姓身边免费的法律顾问，法律服务变得触手可及。

法律服务覆盖面持续扩大。建立司法鉴定、公证正面评价机制，167项公证事项“最多跑一次”、13项业务“当日出证”，切实减少群众跑腿次数。“法援惠民生”系列专项行动持续开展，全省设立139个法律援助中心、2723个工作站、3946个联络点，年均办理法律援助案件3.1万件，使困难群众也能平等享受司法保障。

矛盾化解能力显著增强。出台全国首部规范各类调解的地方性法规《黑龙江省调解条例》，建立各类调解组织1.94万个，发展调解员7.5万人，13个市（地）实现“一地一协会”，构建起遍布城乡的矛盾调解网络。创新建立“四所一庭一中心”衔接联动工作机制入选全国“枫桥式工作法”，年均化解矛盾纠纷30万余件，连续7次在全国调解工作会议上介绍经验，“矛盾不上交、平安不出事”的治理格局加速形成。

法治引擎强劲驱动 服务发展彰显新作为

这五年，是服务发展大局精准有力、赋能升级的五年。

全省司法行政系统自觉将工作融入全省发展蓝图，以法治力量为高质量发展“保驾护航”，在优化营商环境、规范行政执法、推涉外法治等领域交出亮眼成绩单。

依法决策护航法治政府。累计审查省政府涉法事务1615件次，提出意见建议2175条，听取法律意见1914次，为政府决策筑牢法律防线。市县乡三级政府聘请法律顾问610名，在制定重大行政决策、行政规范性文件、签订协议合同等环节提供专业法律意见，推动“法治政府”建设迈上新台阶。

行政执法监督实现突破。成为全国首个实现省市县乡四级“政府行政执法协调监督机构”挂牌、用章的省份，司法行政部门层级监督权威性显著增强。推行包容审慎监管执法“四张清单”制度，确定简单事项3万余项，办理相关案件超400万件。该制度被评为“全省优化营商环境十佳案例”和“全省政法改革典型案例一等奖”，成为优化龙江营商环境的重要品牌。

企业法律服务精准有力。组建410余个“律师服务团队”，为近3000家民营企业开展“法治体检”，帮助企业挽回损失5亿元。构建“1+N”仲裁服务体系，冰雪旅游、农业经济贸易等专业仲裁院年均解决商事纠纷8000余件，年均标的额115亿元，切实维护了市场主体合法权益。

涉外法治工作亮点纷呈。出台加强涉外法治工作20条措施，成立“一带一路”律师联盟哈尔滨代表处、东北亚国际仲裁中心，搭建起龙江与世界法治交流合作的桥梁。举办四届仲裁国际法律服务论坛，东北亚法律查明中心为企业“走出去”提供法律支持，相关工作获人民日报、新华社等中央媒体多次报道，彰显龙江涉外法治工作的显著效果。

亚冬会期间志愿者为群众普及法律常识并互赠礼物。



安全防线牢牢筑稳 平安建设取得新成效

这五年，是维护安全稳定防线、筑牢坚实根基的五年。

全省司法行政系统坚决扛起维护安全稳定的政治责任，以“时时放心不下”的责任感，守牢每一道防线，为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龙江提供坚实保障。

监所安全持续巩固。监狱系统连续9年实现“无罪犯脱逃、无重大狱内案件、无重大疫情、无重大安全事故”，安全管理体系不断完善，执法规范化水平稳步提升。完成五大连池监狱等4所监狱撤并整合，建成我省第二所关押女犯的监狱和第一所高度戒备监狱大庆监狱，监管能力全面提升。戒毒系统连续11年保持“无脱逃、无毒品流入、无重大安全事故”等“六无”目标，安全稳定长住居

全国第一方阵。

社区矫正规范有序。制定省市县三级社区矫正机构权责清单，推进智慧社区矫正中心建设，在6个县开展调查评估规范化试点，创新开展“黄丝带”帮教、心理健康服务和职业技能培训，全方位帮助社区矫正对象融入社会。安置帮教精准有效。建成全省安置帮教信息管理系统，建立过渡性安置帮教基地1个、认证企业安置帮教基地82个，为刑满释放人员搭建起从监狱到社会的“过渡桥梁”，帮助其解决就业难题，五年来，累计安置刑满释放人员820人，确保刑满释放人员得到及时安置与帮扶，有效预防和减少了重新犯罪。



为渔民普法。



为外卖骑手解答法律问题。

改革创新势能奔涌 内生动力实现新突破

这五年，是司法行政改革破冰前行、活力迸发的五年。全省司法行政系统坚持向改革要动力、向创新要活力，事业发展动能澎湃，司法行政工作现代化水平显著提升。

体制机制改革持续深化。完成省市县三级司法行政机关机构重组，完成人民陪审员选任和人民监督员制度改革，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改革走在前列，为司法行政改革积累了宝贵经验。行政复议改革积极推进，全省各级人民政府统一行使行政复议职责，2024年新收行政复议申请13264件，当事人首选行政复议案件数首次破万，九成以上行政争议在复议程序中得到实质性化解，行政复议主渠道作用充分发挥。

数字法治建设成效显著。在全国第一批完成数字政府建设任务，建成政务服务综合管理平台、行政执法综合管理监督平台、统一认证、电子印章等基础平台全面上线，推动司法行政工作数字化转型。“区块链+法治”示范工作在全国8个试点省份技术测试中排名第一，“黑龙江公共法律服务”大模型获全国创新奖项，行政执法综合管理监督平台荣获第七届“法治政府奖”，龙江数字法治建设成果丰硕。

基层基础建设不断夯实。全面推进司法局标准化和司法所规范化建设，全省建成标准化司法局34个，规范化司法所114个，1304个司法所全部实现3人以上配备目标，其中6人及以上司法所265个，司法行政服务延伸到基层一线，司法所成为服务群众、推进基层法治建设的重要前沿阵地。

过往五年的成绩，是全省司法行政工作者用汗水与坚守书写的答卷；未来的征程，更需以创新与奋斗续写新的华章。站在“十四五”收官与“十五五”谋划的历史交汇点上，全省司法行政系统将继续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指引，奋力推进司法行政工作现代化，以更优质的法律服务、更有力的法治保障、更坚实的安全防线，为谱写中国式现代化龙江篇章提供更加坚实的法治保障。



警务技能实战大比武竞赛升旗仪式。